



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

第九届工作会议

2018年7月23日至26日，纽约

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九届工作会议报告

报告员：Lahya Itedhimbwa **Shikongo**(纳米比亚)

一. 会议安排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1. 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于2018年7月23日至26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第九届工作会议，该工作组由大会第65/182号决议所设，目的是加强保护老年人的人权。工作组举行了八次会议。

2. 工作组主席马丁·加西亚·莫里坦(阿根廷)宣布会议开幕并作了发言。

B. 出席情况

3. 联合国会员国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出席会议的还有联合国系统一些组织的代表以及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与会者名单可查阅 <http://social.un.org/ageing-working-group/ninthsession.shtml>。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4. 7月23日，工作组在其第1次会议上以鼓掌方式选举马丁·加西亚·莫里坦(阿根廷)为主席，阿拉努德·卡西姆·塔米米(卡塔尔)、利迪亚·德劳韦茨(斯洛文尼亚)、凯瑟琳娜·康策特-施托费尔(奥地利)为副主席，Lahya Itedhimbwa Shikongo(纳米比亚)为报告员。

5. 工作组第九届会议主席团的组成情况如下：

主席：

马丁·加西亚·莫里坦(阿根廷)



副主席：

阿拉努德·卡西姆·塔米米(卡塔尔)

利迪亚·德劳韦茨(斯洛文尼亚)

凯瑟琳娜·康策特-施托费尔(奥地利)

报告员：

Lahya Itedhimbwa Shikongo(纳米比亚)

D. 议程和工作安排

6. 7月23日，工作组在其第1次会议上通过了载于 [A/AC.278/2018/1](#) 号文件的临时议程。议程内容如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3. 国家人权机构参与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
4. 非政府组织参与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
5. 强化促进和保护老年人人权的措施。
6. 第 [72/144](#) 号决议后续行动：进一步促进和保护老年人人权和尊严的措施：最佳做法、经验教训、可能纳入多边法律文书的内容以及确定需要进一步保护和采取行动的领域和问题。
7. 其他事项。
8. 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十届工作会议临时议程。
9. 通过报告。

7. 在同次会议上，工作组核准了一份仅以英文印发的非正式文件中所载其第九届工作会议拟议工作安排。

E. 国家人权机构参与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

8. 7月23日，工作组在其第1次会议上获悉，有18个国家人权机构依照关于国家人权机构参与工作组工作的方式的第7/1号决定(见 [A/AC.278/2016/2](#)，第10段)参加第九届会议。

F. 非政府组织参与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

9. 工作组在其第1次会议上核准下列非政府组织参与它的工作：

欧洲退休尚嫌太年轻/活跃老年人团

希腊 50+组织

黎巴嫩阿尔茨海默氏病协会
APRe! 退休、领取养恤金和退役人士协会
哥伦比亚积极和有尊严老年网络协会
哥斯达黎加阿尔茨海默氏病和其他相关痴呆症协会
我们的人生岁月协会
Caxton 法律中心公司
国际老年人俱乐部基金会
赋权和保健组织
Aroa 基金会
老年人国际
柬埔寨助老会
德国助老会
刚果民主共和国助老会
西班牙国际助老会
人道监狱临终关怀项目
发展、研究、宣传和实施照料协会
肯尼亚临终关怀及缓和护理协会
贫穷者小兄弟协会
美好生活传统基金会
长期护理社区联盟
毛里求斯计划生育和福利协会
亚美尼亚使命组织
全国养恤金领取人协会
全国疗养院社会工作网络
新开端基金会
Nsindagiza 组织
OldUp 协会
欧洲老年妇女网络

尼日利亚促进支持老年人组织

澳大利亚缓和护理组织

印度 Pallium 信托基金

老年人资源中心

帮助捍卫“伏尔加河-顿河”恐怖行为受害者权利的区域公共组织

皇家老年公民协会

SAWAKA 组织

SOLIMAI 组织

西班牙老年人组织联合会

全球和平与暴力改善中心

10. 在同次会议上，工作组根据关于非政府组织参与工作组工作的方式的决定(见 A/AC.278/2011/2，第 8(c)(二)段)，着手审议了国际复兴基金会以及全国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健康联盟的申请，为此收到了一个会员国的反对信。

11. 欧洲联盟、加拿大、乌克兰和俄罗斯联邦的代表作了发言。

12. 工作组随后以 53 票对 14 票、30 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核准国际复兴基金会参与其工作。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墨西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反对：

安哥拉、白俄罗斯、布隆迪、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尼加拉瓜、卡塔尔、俄罗斯联邦、苏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津巴布韦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林、孟加拉国、不丹、文莱达鲁萨兰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加纳、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约旦、科威特、利比

亚、马来西亚、毛里求斯、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泊尔、巴基斯坦、秘鲁、菲律宾、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新加坡、南非、泰国、乌干达、越南、也门

13. 美国代表在表决前发言对投票作了解释。

14. 工作组随后还以 56 票对 24 票、20 票弃权的记录表决核准全国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者健康联盟参与其工作。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巴林、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文莱达鲁萨兰国、布隆迪、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科威特、利比亚、马来西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苏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津巴布韦

弃权：

不丹、中国、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加纳、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印度、约旦、毛里求斯、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泊尔、秘鲁、菲律宾、塞拉利昂、新加坡、泰国、乌干达、越南

15. 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的代表在表决前发言对投票作了解释。

16. 工作组还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8(b)段，邀请灰豹组织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作了一次发言。

H. 文件

17. 工作组第九届工作会议收到的文件清单可查阅 <http://social.un.org/ageing-working-group/ninthsession.shtml>。

二. 强化促进和保护老年人人权的措施

18. 2018 年 7 月 23 日，工作组在其第 1 和第 2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5，并举行了一次该项目的一般性讨论。

19. 工作组在其第 1 次会议上开始了对该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讨论并听取了以下方面代表的发言：萨尔瓦多(也代表阿根廷、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肯尼亚、马来西亚、墨西哥、巴拿马、巴拉圭、秘鲁、卡塔尔、斯洛文尼亚、南非、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以及乌拉圭——老年人之友小组的成员)；乌拉圭(也代表阿尔巴尼亚、阿根廷、澳大利亚、巴西、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萨尔瓦多、法国、德国、以色列、意大利、日本、黑山、墨西哥、荷兰、新西兰、挪威、西班牙、联合王国、美国、乌拉圭、欧洲联盟、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以及非政府组织人权观察和公开行动国际组织——联合国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变性者和双性者问题核心小组的成员)；埃及(也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欧洲联盟、菲律宾、阿根廷、秘鲁、土耳其、乌拉圭、日本、匈牙利、以色列、哥斯达黎加、斯洛文尼亚、加拿大、捷克、俄罗斯联邦、德国、巴拉圭、越南、厄瓜多尔和孟加拉国。

20. 工作组在其第 2 次会议上听取了下列国家代表的发言：多米尼加共和国、智利、越南、苏丹、联合王国、巴西、墨西哥、伊拉克、阿塞拜疆、卡塔尔、中国、萨尔瓦多、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肯尼亚、马来西亚、危地马拉、法国、印度和哥伦比亚。

21. 在同次会议上，大韩民国国家人权委员会的代表也作了一次发言。

22. 在同次会议上，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的代表也作了一次发言。

23. 同样在第 2 次会议上，下列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作了发言：老龄国际、加拿大国际长寿中心、皇家老年公民学会(不丹)、社区法律中心全国协会、国际助老会、Caxton 法律中心公司、社会经济发展中心基金会、受照护权利组织、老年学研究中心、日本老年人活动和研究中心、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欧洲高龄人力平台协会以及精神病治疗法使用者和幸存者人权中心。

三. 第 72/144 号决议后续行动：进一步促进和保护老年人人权和尊严的措施：最佳做法、经验教训、可能纳入多边法律文书的内容以及确定需要进一步保护和采取行动的领域和问题

24. 7 月 24 日和 25 日，工作组在其第 3 至第 6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6。

关于自主与独立的小组讨论

25. 7 月 24 日，工作组在其第 3 次会议上举行了一次关于自主与独立的小组讨论。下列讨论嘉宾作了介绍：德国联邦家庭事务、老年公民、妇女和青年部人口变化、老年公民和社会福利总局局长 Matthias von Schwanenflügel；国家人权机构全球联盟特使 Florence Simbiri-Jaoko；老年人享受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 Rosita Kornfeld-Matte。

26. 工作组然后举行了一次互动讨论，在此过程中讨论嘉宾回应了下列方面代表提出的评论意见和问题：欧洲联盟、荷兰、联合王国、加拿大、美国、斯洛文尼亚、多米尼加共和国和哥斯达黎加。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的代表也作了发言。作了发言的还有下列国家人权机构的代表：克罗地亚监察员办公室和德国人权协会。下列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也作了发言：美国律师公会、利比里亚全国老人会、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服务民众基金会和欧洲老年妇女网络。

27. 7月24日，工作组在其第4次会议上举行了一次关于自主与独立的小组讨论。下列讨论嘉宾作了介绍：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驻纽约办事处主任兼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帮办克雷格·莫希贝尔；土耳其家庭和社会事务部残疾人和老年人服务总局助理专家 Güher Can Vural；蒙古人权和发展中心主席 Urantsooj Gombosuren。

28. 工作组然后举行了一次互动讨论，在此过程中讨论嘉宾回应了下列国家代表提出的评论意见和问题：阿根廷、乌拉圭、萨尔瓦多、马来西亚和哥斯达黎加。作了发言的还有葡萄牙国家人权研究所监察员办公室的代表和下列非政府组织的代表：Nsindagiza 组织、老年学研究中心、国际老年人之家和服务协会、美国退休人员协会、柬埔寨助老会、国际助老会、社区法律中心全国协会、欧洲高龄人力平台协会、人权观察、精神病治疗法使用者和幸存者人权中心、国际长寿中心、德国老年公民组织全国协会、灰豹组织、国际老年人协会联合会、融入社会国际、残疾重生妇女组织、老年人权利服务组织以及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

关于长期与缓和护理的小组讨论

29. 7月25日，工作组在其第5次会议上举行了一次关于长期与缓和护理的小组讨论。下列讨论嘉宾作了介绍：老年人享受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 Rosa Kornfeld-Matte；荷兰卫生、福利和体育部长长期护理司项目牵头人 Fred Lafeber；菲律宾人权委员会专员 Karen Gomez-Dumpit。

30. 工作组然后举行了一次互动讨论，在此过程中讨论嘉宾回应了南非、联合王国、斯洛文尼亚、德国、美国、哥斯达黎加和阿根廷的代表以及欧洲联盟观察员提出的评论意见和问题。世界卫生组织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的代表也作了发言。作了发言的还有下列国家人权机构的代表：波兰人权专员办公室、厄瓜多尔公设辩护人办公室、格鲁吉亚公设辩护人办公室和克罗地亚监察员办公室。非政府组织人权观察的代表也作了一次发言。

31. 7月25日，工作组在其第6次会议上举行了一次关于自主与独立的小组讨论。下列讨论嘉宾作了介绍：发展和经济社会问题处(人权高专办)人权和经济社会问题科组长(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Rio Hada；残疾和无障碍环境问题秘书长特使 María Soledad Cisternas Reyes；芝加哥大学社会服务管理学院以色列研究所客座教授 Israel Doron。

32. 工作组然后举行了一次互动讨论，在此过程中讨论嘉宾回应了捷克、萨尔瓦多、加拿大和多米尼加共和国的代表提出的评论意见和问题。下列非政府组织的

代表也作了发言：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国际老龄问题联合会、美国律师公会、精神病治疗法使用者和幸存者人权中心、全国维护老年人和残疾人权利检察官协会、国际临终关怀医院和姑息治疗协会、服务民众基金会、融入社会国际、国际长寿中心、美国退休人员协会、柬埔寨助老会、Nsindagiza 组织以及国际助老会。

关于重点领域的结论

33. 在 7 月 26 日第 7 次会议上，主席发言后，联合王国、德国、斯洛文尼亚、加拿大、阿根廷、美国、挪威、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和乌拉圭的代表作了发言。

34. 在同次会议上，下列国家人权机构的代表作了发言：尼日利亚国家人权委员会、波兰人权专员办公室和德国人权研究所。下列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也作了发言：Caxton 法律中心公司(也代表社区法律中心全国协会和老年人权利服务组织)、精神病治疗法使用者和幸存者人权中心、人权观察、欧洲高龄人力平台协会、国际老年学和老年医学协会(也代表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国际助老会、美国律师公会、加泰罗尼亚全国妇女理事会以及伊比利亚美洲老年人协会联合会。

四. 其他事项

关于下一步行动的讨论

35. 7 月 26 日，工作组在其第 8 次会议上审议了项目 7 并举行了一次关于下一步行动的讨论。主席发言后，下列方面的代表作了发言：毛里求斯、欧洲联盟、奥地利、墨西哥、阿根廷、斯洛文尼亚、德国、加拿大、萨尔瓦多和乌拉圭。作了发言的还有葡萄牙国家人权研究所监察员办公室的代表和下列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伊比利亚美洲老年人协会联合会、国际长寿中心全球联盟、防止虐待老年人国际网以及日本老年人活动和研究支助中心。

36. 在同次会议上，老年人享受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作了一次发言。

37. 在同次会议上，根据主席的提议，工作组商定了下届会议的两个重点领域如下：“教育、培训、终身学习和能力建设”以及“社会保护和社会保障(包括社会保护最低标准)”。

五. 主席对讨论要点的总结

38. 7 月 23 日，工作组在其第 1 次会议上商定把主席对讨论要点的总结列入届会报告之中。主席的总结内容如下：

主席对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九届会议讨论要点的总结

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九届会议首先选举了主席团成员。工作组以鼓掌方式选举马丁·加西亚·莫里坦为主席；阿拉努德·卡西姆·塔米米(卡塔尔)、利迪亚·德劳韦茨(斯洛文尼亚)和凯瑟琳娜·康策特-施托费尔(奥地利)为副主席；Lahya Itedhimbwa Shikongo(纳米比亚)为报告员。

关于主席团的组成，请允许我对其 80% 成员为妇女代表再次表示非常满意；在会员国和区域集团努力在联合国实现性别均的背景中，这代表着一个重要和积极的迹象。

工作组此后通过了届会议程和工作方案。应当强调指出，工作组根据 2017 年 7 月第八届会议期间就下一步行动举行讨论过程中所作口头决定安排了其工作。闭会期间，主席团依据下列内容提出了工作安排：关于“强化促进和保护老年人人权和尊严的措施”专题的一次一般性辩论；关于“自主与独立”和“长期与缓和护理”的两次互动讨论；关于第八届会议重点领域审查后续行动规范性要素（“平等和不歧视”以及“暴力、忽视和虐待”）的一次互动讨论；¹ 关于下一步行动的一次讨论。

闭会期间，主席请工作组成员(会员国和观察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国家人权机构、政府间组织、联合国系统实体和非政府组织)依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以及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准备的两份调查问卷，就第九届会议的两个选定重点领域提交实质性投入。工作组收到了 27 个会员国及观察国、26 个国家人权机构、6 个联合国实体和 25 个经认可的非政府组织的投入。

依据收到的诸多意见，主席团通过人权高专办以及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为关于重点领域的每一次互动讨论都准备了一份分析性讨论文件，总结各种意见并着重说明在对问卷的答复中确定的共同点和趋势。我希望特别感谢人权高专办和经社部准备了这些有助于指导互动讨论的文件。附有所收实质性投入的文件和讨论文件可在工作组网站上查阅。

此外，正如主席团在闭会期间商定，工作组在其第九届会议期间着手就规范性要素举行了一次互动讨论，以处理与第八届会议两个重点领域“平等和不歧视”以及“暴力、忽视和虐待”有关的问题。

在这方面，闭会期间，主席请工作组成员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依据人权高专办以及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准备的两份调查问卷提交规范性投入。工作组收到了 11 个会员国及观察员国、2 个国家人权机构和 9 个经认可的非政府组织的投入。

依据这些意见，主席团通过人权高专办和经社部准备了两份汇编文件以指导关于规范性要素的互动讨论。

通过议程和工作方案后，工作组审议了“A”级地位国家人权机构的参与问题。² 依照工作组关于国家人权机构参与其工作的方式的第 7/1 号决定(见

¹ 在第七届会议上举行关于下一步行动的讨论期间，工作组决定其今后届会的重点是影响老年人享受人权的的具体问题。第七届会议报告中列有工作组成员提出的一份重点问题清单(A/AC.278/2016/2, 第 29 段)。

² 经国家人权机构全球联盟资格认证小组委员会授予“A”级地位的国家人权机构被认为完全符合大会在其第 48/134 号决议中认可的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

A/AC.278/2016/2, 第 10 段), 秘书处第九届会议前四周向所有会员国分发了 18 个这类具有“ A ”级地位机构的申请。

工作组决定采用其前任主席概述的安排(见 A/AC.278/2016/2, 第 29 段), 经认可的国家人权机构能够在会员国和观察员国之后单独设座, 在任何议程项目下发言但无表决权, 并在任何议程项目下向工作组提交书面意见。

我要强调一个事实, 即工作组第九届会议认可的“ A ”级地位机构(来自所有五个区域集团的 18 个)比第八届会议的数目翻了一番, 而第八届会议是允许这类机构以其自己身份参加的第一次届会。我欢迎它们的积极参与和它们为工作组的讨论及工作作出的有意义贡献。实际上, 工作组继续根据大会第 72/181 号决议赋予的任务增强它们对其工作的参与。

工作组然后着手核准提出了认可申请的不具有经济及社会委员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的参与。它收到了创纪录的 42 项此类申请, 根据非政府组织参与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工作的方式(见 A/AC.278/2011/2, 第 8 段), 其中 40 项未经表决获得核准, 有 2 项经登记投票获得核准。

共有来自 166 个非政府组织的 321 名代表获得参加会议的认可, 其中有来自 53 个非政府组织的 112 名代表出席。

随后, 工作组就“强化促进和保护老年人人权的措施”的专题举行了一般性辩论。我赞赏并希望感谢许多会员国和观察员国的代表以及国家集团、国家人权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在辩论中的积极参与。

一般性辩论期间, 一些代表团提到了我们社会正在经历的重大人口变化, 尤其是 60 岁及以上这部分人口增长更快这一事实。它们强调需要应对这些变化并就其对老年人充分及有效享受人权的影响做好准备。

许多代表团强调说它们国家致力于在国家政策中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贯穿各领域的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原则, 并保证把被确定为弱势群体的老年人充分包括在内。它们特别提到必须向他们提供保健服务、就业渠道、住房和司法救助以及其他基本人权, 以保护他们的尊严。

另外, 一些代表团强调必须改变对老龄化和老年人的看法并努力鼓励他们作为积极的推动者参与社会。它们强调需要为他们提供一个没有歧视的有利环境, 以实现他们的社会融合。

此外, 一些代表团提到了《美洲保护老年人人权公约》和《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关于非洲老年人权利的议定书》等区域文书, 认为这些文书是有效保护老年人权利和改善国家政策的重要工具。有些代表团指出, 加强对老年人保护的最好办法是改进对现有国际人权文书的执行, 而另一些代表团则强调必须制订具法律约束力的多边文书以设定普遍标准和义务。

最后, 许多代表团表示, 工作组应保持包容性和开放性, 承认国家人权机构和民间社会的有价值贡献。

一般性辩论后，工作组就第九届会议重点领域“自主与独立”和“长期与缓和护理”举行了两次互动讨论。我要对讨论嘉宾出色和实质性的发言表示赞赏，这些发言引起了成员之间深刻和富有成效的辩论，从而有助于工作组履行加强保护老年人人权的任务。讨论嘉宾包括老年人享受所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以及残疾和无障碍环境问题秘书长特使，还有人权高专办、国家人权机构和国家政府的代表。

每次辩论之前都有一次小组讨论，特色是各种利益攸关方发言从人权条约机构系统、现行国际人权法、国家及区域经验、具体人权任务和国家人权机构等不同角度提出见解。

每次小组讨论之后，都有一次涉及所有利益攸关方的互动讨论，以人权高专办以及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准备的讨论文件作为指导，其中总结了届会前所收投入中出现的主要趋势和共同点。

自主与独立

讨论嘉宾、代表团和与会者欢迎关于与老年人尊严密不可分的自主与独立的概念的实质性讨论。与会者指出国内法中对这两个概念都缺乏准确定义，而国际人权框架中对它们的提法也不一致。从讨论中可以看出，它们主要是在日常决策和充分参与社区方面与老年人的权利相互交织。

老年人的自主权被确定为他们在与其他人平等的基础上有可能在不同选项之间作出抉择。在这方面，有与会者强调指出，老年人往往更易遭到家庭成员的虐待。问题在于可能贪图方便而不是基于有关老年人意愿为他们作出决定的亲属，从而使他们就自己财务、健康和住房问题作出决定的能力遭到剥夺。

一些与会者提到了为改善老年人在自主与独立方面生活质量而在国家层面执行的措施，例如监测社会及长期护理设施、创建护理人员国家登记册和实施防止滥用法律能力的改革。

有与会者引述了美洲人权委员会和美洲人权法院关于组织与自主及独立有关的听证会以及制订相关标准的工作。《残疾人权利公约》的条款对该项权利也有说明，其基本前提是必须克服各种社会障碍以保障自主。总之，国家在促进和保护该项权利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

一些与会者提到某些老年群体的处境，例如老年妇女和老年残疾人，他们在实现自主与独立方面面临着更大的挑战。

许多与会者还提出了缺乏可用于分析老年人状况的有益分类数据的问题。统计数据对于采取步骤更有效保护他们的权利至关重要。

长期与缓和护理

讨论嘉宾、代表团和与会者欢迎关于长期与缓和护理的实质性讨论，这些问题主要关系到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一些与会者观察到各老年化社会对“护理”概念并无一个普遍接受的定义，认定它是确保最佳水平的健康和身心福祉以及预防疾病或延缓其出现。

一些与会者注意到普遍倾向于就服务使用者而言在社会护理与保健护理之间作出区分。这是错误的，因为“护理”应被视为惠及老年人的一整套补充措施。

关于长期护理和老年人是否希望留在家中或住在一个社区居所，有与会者强调说必须尊重他们的意愿。强迫入院是对他们人权的一种侵犯。在此情况下，大多数代表团都强调必须为取得老年人的知情同意调整立法和制订明确规则。

《美洲保护老年人人权公约》中明确提到了长期与缓和护理，使国家有义务通过加强政策的办法维护获得这种护理的权利，例如改善对护理提供人员的专业培训。人权条约机构的若干一般性意见和世卫组织的一些文件中都载有对缓和护理的提及。一些与会者认为，《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的社会保护概念，特别是可持续发展目标1和10，也涵盖了此类护理。

有与会者强调指出，非常需要把获得长期与缓和护理的权利列入一份具法律约束力的全球文书，明确规定国家有义务在其政策中尊重和保护该项权利，并保障老年人人权的可诉性。

一些与会者确定护理的可负担性、服务的可用性和对长期与缓和护理采取更加立足人权办法的必要性是存在的挑战。另外还提到必须促进提供辅助技术和机器人技术以在日常任务中改善老年人的生活。

此外，一些与会者提到了保障老年人长期与缓和护理的国家政策、立法和良好做法。他们特别提到了家庭护理服务、支持家庭病人的辅助医务人员的培训、财务评估以及一种缓和护理方面的个案管理办法。

关于第八届会议重点领域的规范性投入

自工作组开始将讨论重点放在老年人对人权的享受可能受到影响并需要进一步保护的具体领域以来，工作组首次举行了一场互动讨论，以跟进它在第八届会议上就“平等和不歧视”以及“暴力、忽视和虐待”举行的实质性辩论。互动部分的目标是为第八届会议期间就这些领域开展的富有成效和实质性的讨论提供后续行动，并在此基础上从规范性视角继续再接再厉，以通过严格规范性及行动导向的办法交流意见、最佳做法和具体要素，从而加强促进和保护老年人在平等与不歧视和在生活中免遭暴力、忽视及虐待方面的人权。

会员国、非政府组织和国家人权机构的代表积极讨论了规范性投入。一些与会者提到需要界定可能被列入一份具法律约束力国际文书序言部分的一些概念，例如平等原则和不歧视原则。有与会者提到各国应确保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不得有任何基于年龄和其他交叉理由(如性别、种族、族裔、性取向、性别认同或残疾)的歧视。在对禁止以年龄为由歧视的任何提及中，都必须认真注意就业、社会保护、保健及社会护理以及住房等问题。

关于免遭暴力的生活权，一些代表团提到了列有这一规定的现有国际人权文书。若干与会者强调指出，就老年人免遭暴力的生活权定义达成共识至关重要；必须包括所有形式的暴力和虐待。必须考虑到从护理机构到家庭背景所有环境中的暴力。

一些与会者还就老年人诉诸司法和为受害者提供补救的问题设定了明确规则。有人提到各国应采取适当措施，加强防止任何形式暴力、忽视和虐待的机制。一些与会者确定刑事司法对策和量刑做法是一种规范性投入，其中应反映出针对脆弱老年人的犯罪行为的加重性质。

一些与会者注意到《美洲保护老年人人权公约》载有关于基于年龄的平等和不歧视的具体规定，以及免遭任何种类暴力的生活权。该《公约》还载有对“老人”和“年龄歧视”等术语的有用定义。

一些与会者强调指出，处理针对老年人的暴力的规范办法必须考虑到老年妇女和老年残疾人的特殊情况。

下一步行动

在讨论下一步行动期间，一些代表团对前两届会议的发展及其关于直接影响到老年人享受人权的两个重点领域的实质性讨论的形式表示满意。我以主席身份向工作组成员提议继续以这种形式开展工作，促进关于影响到老年人人权的问题的实质性讨论。

关于为 2019 年举行的第十届会议选定重点领域，我提醒工作组成员，我们已在第七届会议上确定了一系列值得工作组注意的问题或领域（见 [A/AC.278/2016/2](#)，第 29 段），而且我邀请各代表团为该清单添列更多问题。

在这方面，闭会期间在主席团层面与会员国和观察员国进行非正式协商后，工作组作出口头决定，把“教育、培训、终身学习和能力建设”以及“社会保护和保障(包括社会保护最低标准)”选定为第十届会议的两个重点领域。

正如在筹备第九届会议过程中所做的那样，主席团将在闭会期间呼吁对两个重点领域提供投入，然后由秘书处归总，以指导我们就选定领域开展讨论。

一些代表团还表示支持继续就规范性要素举行一次互动讨论的做法，以处理前届会议的重点领域。它们强调还有必要继续对第八届会议的重点领域采取后续行动。

在此情况下，我提议工作组再次采取前个闭会期间的做法，由主席团呼吁提供规范性投入，以对第九届会议审议的问题(“自主与独立”和“长期与缓和护理”)采取后续行动，而且要以该次届会期间所提意见为依据，因为该工作方法已被证明是履行工作组任务的一种有效手段。

我还提议工作组继续采用在每届会议上依据会前所收意见就两个新重点领域举行实质性讨论的方法。闭会期间将请求就这些领域提供实质性投入，而主席团然后将分发讨论文件以指导届会期间的讨论。工作组还将继续从规范性视角对

前届会议的重点领域采取后续行动，同时在届会前的闭会期间请求就这些领域提供投入并在此之后分发讨论文件。

此外，我以主席身份建议工作组成员考虑是否有可能以具体成果结束每届会议，以充分发挥我们审议的作用和反映我们就影响到老年人享受人权的每个方面达成的共识。这种成果可以采取多种形式，例如工作组的商定结论或决定，而这些应在政府之间谈判达成并反映从规范性角度审视重点领域时确定的任何共同点。

这种成果不仅可以使我们在讨论中提出一项结论，而且还可以促进与老龄化和老年人权利有关的其他进程，例如大会第三委员会或人权理事会的审议框架中的那些进程。有些代表团欢迎并表示支持主席的提议，同时强调指出这将是一种建设性的前进方式，而不是无休止地讨论每个重点领域。

主席团将在闭会期间进一步审议该项提议。

一些代表团在发言中强调有必要获得关于每个重点领域中优先问题的更多指导，以改进为会议准备的讨论文件。可以用对优先问题的进一步分析和关于如何对其进行处理的建议充实这些文件。一些与会者强调必须就第八届和第九届会议的重点领域继续开展分析工作。

一些代表团回顾指出大会第 65/182 号决议(第 28 段)所设工作组任务与人权有关，并表示虽然任务要求对老年人的人权问题采取全面办法，包括社会及发展层面，但对作为一种现象的老龄化和包括老年人在内不同社会群体的境况的社会层面进行分析，却是社会发展委员会任务的一部分。因此，工作组的工作范围及重点应当立足人权，以使它能够履行其任务。

奥地利代表团关于 2018 年 11 月将在维也纳组办一次老年人人权问题国际会议的宣布受到了欢迎。

最后，许多代表团强调有必要在 2018 年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上就起草关于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后续行动的决议举行谈判期间支持工作组执行任务，而且必须为工作组确保预算资源。

我衷心希望这些会员国在大会决议谈判期间的努力将得到全体成员的支持，而且使工作组能充分履行其任务的必要会议资源将得到分配。

主席团将在闭会期间为第十届会议编制临时工作方案，其中将包括一次一般性辩论、一个对收到的关于第九届会议重点领域的规范性投入进行讨论的部分、两次关于选定重点领域的互动讨论和一次关于下一步行动的惯常讨论。主席团还将探讨是否有可能达成具体的谈判结果，以反映在从规范性角度审视重点领域的讨论中确定的共同点。

我要感谢秘书处对工作组的不懈支持；感谢老龄问题协调人 Rosemary Lane；感谢来自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的 Alberto Padova、Amal Rafeh 和 Lisa Ainbinder 以及来自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 Kellie Ognimba、Rio Hada 和 Marcos Acle。

我还要感谢工作组秘书 Henry Breed。允许我也向工作组前任秘书 Svetlana Emelina-Sarte 表示最深切和最诚挚的谢意，感谢她优秀和出色的工作以及过去七年间对工作组和主席团给予的无条件支持。

我还要感谢提供了口译服务支持的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及为工作组届会提供了如此敬业服务的全体会议干事和口译人员。

我要再次向为工作组本届会议的工作作出了实质贡献的尊敬的讨论嘉宾们表示感谢，并感谢国家人权机构、联合国系统和民间社会代表的积极参与和建设性互动协作。我们希望在未来届会中继续借重你们的宝贵存在和贡献以帮助工作组履行其任务，而且我们期待你们在这方面增强参与。

最后，我要向工作组尊敬的副主席们和报告员，卡塔尔的阿拉努德·卡西姆·塔米米、斯洛文尼亚的利迪亚·德劳韦茨、奥地利的凯瑟琳娜·康策特-施托费尔和纳米比亚的 Lahya Itedhimbwa Shikongo，表示衷心感激和深切谢意，没有他们极其宝贵的支持和辛勤工作以及在开展主席团工作时的敬业精神，本届会议就不可能实现。

六. 老龄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十届工作会议临时议程

39. 7月26日，主席在工作组第8次会议上就其第十届工作会议临时议程作了一次发言。

七. 通过报告

40. 工作组在其第8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其第九届工作会议的报告草稿 ([A/AC.278/2018/L.1](#))。